

证券代码：601010

证券简称：文峰股份

编号：临 2023-014

##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鉴于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公司 2022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口径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1,957,522.73元。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鉴于公司 2022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公司目前行业现状、经营情况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及健康发展，更好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2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三、其他说明

（一）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2 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支付人民币 3,424 万元用于回购股份。

（二）公司 2022 年度累积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的发

展成果。

#### 四、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召开、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3年4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结合公司经营现状及自身资金需求的情况下提出的，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及公司发展的需要，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4月27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要求，并充分考虑了公司正常经营、现金流状态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兼顾投资者的利益，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五、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客观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